

开封市龙亭区财政局组织区本级2022年度财政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审计结果公告

2023年第4号（总第18号）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第十九条规定和我局2023年度工作安排，龙亭区审计局成立审计组，自2023年4月27日起，对龙亭区财政局组织区本级2022年度财政预算执行、决算草案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进行了审计。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

龙亭区财政局是区政府工作部门，为正科级，主要职责是：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制定的各项财政方针、政策和财税法规，执行《预算法》，制定全区有关财政、税收、财务、会计、国有资产管理等方面的管理制度并组织实施；编制执行全区中长期财政规划和年度预决算草案，受区政府委托，向区人民代表大会报告预算及其执行情况，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决算情况；管理和指导全区会计工作，监督检查全区行政事业单位财务活动等。所属事业单位1个，为龙亭区国库支付中心，两乡财税所人员上划区财政局管理。

二、审计评价意见

2022年龙亭区财政局聚焦主责主业，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全区财政基本实现收支整体平衡、运行总体平稳，基本能够贯彻执

行党和国家制定的各项财政方针、政策和财税法规，各项预算资金管理基本符合《财政总预算会计制度》。同时审计发现，在区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管理中，尚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，需要进一步纠正和改进。

三、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

本次审计中发现存在预算支出科目调剂较多、未按要求计提预备费等问题。

四、审计处理及整改情况

对此次审计发现的问题，龙亭区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，区财政局及相关单位对发现的问题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整改。